

内江市水务局文件

内水发〔2014〕1号

内江市水务局 关于印发《2014年水务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县（区）水务局，局直属各单位，局机关各科室：

现将《2014年水务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组织学习，明确工作重点，落实具体举措，全力推进2014年水务工作，确保各项目标任务圆满完成。



2014 年水务工作要点

2014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实施兴水惠民“五年行动计划”重要之年、关键之年！为全面做好全年水务工作，力争取得更大成绩，结合上级有关要求和我市实际，特制定 2014 年水务工作要点。

一、工作思路和目标

1、**工作思路**。2014 年，全市水务工作要以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为指导，紧紧围绕“再造一个都江堰灌区”、“全域灌溉”规划目标和市委、市政府战略部署以及“兴水惠民、造福内江”工作主线，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为契机，以深入实施兴水惠民“五年行动计划”为总揽，突出“骨干引领、整体推进、建管并重、提质增效”，着力建设“资源水利、生态水利、科技水利、效益水利”，全力抓好“2+5”重点水利项目（向家坝灌区一期工程、长征渠规划修编和市中区黄河镇中型水库灌区续建配套、东兴区联合水库工程、资中县两河口水库工程、威远县中小河流治理、隆昌县石盘滩大型灌区工程），大力推进中小河流堤防、农村饮水安全、坡耕地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农业综合开发水土保持、小农水重点县和五小水利、水生态修复、中小河流水文监测系统等项目建设，加快发展现代渔业，认真落实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强化水利工程运行管理考核，积极开展水利项目资金管理提高年、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和人才素质提升

工程等活动，努力为内江经济社会发展和群众生产生活提供强劲的水利基础支撑。

2、主要目标。力争投入资金 7.5 亿元以上，全力推进各类水利项目建设。新增蓄水能力 1599 万立方米、有效灌溉面积 6.4 万亩、节水灌面 3.6 万亩，蓄水 4.65 亿立方米。打造农建综合示范片 5 个、全域灌溉示范小区 9 个。治理水土流失 120 平方公里。解决 15 万农村人口饮水安全问题。水产品总量和渔业生产总值分别增长 3%和 5%以上，建设现代渔业园区 5 个。

二、工作重点

（一）着力抓好项目储备及前期工作

3、抓项目前期工作。加快启动市中区李子林、东兴区雷家庙、东兴区闪电冲、资中县豹子岩、威远县关马沟、隆昌县长桥等 6 座水库建设前期工作，力争 2014 年完成可研报告及相关专题报告审查审批工作。加快完成 2013-2014 年江河干流内江城区和资中城区堤防工程建设可研及初步设计报告编制报批，争取国家尽早下达项目投资计划。完成内江城区三水厂和二污水处理厂前期工作，力争开工建设。完成资中县两河口水库前期工作，力争启动威远县大石包水库建设前期工作。

4、抓规划编制。继续联动眉山等市，争取省上加快完成全省水资源总体规划修编和成都经济区及天府新区水资源战略配置规划编制，力争在 2014 年下半年启动长征渠引水工程规划修编工作。要积极谋划好江河湖库水系连通工程，努力争取上级对

我市区域内优化水资源配置的支持。进一步建立健全市、县（区）农田水利规划委员会，强化水利规划的基础性、严肃性和统筹性。

（二）着力抓好争取项目资金支持

5、抓项目资金争取。认真清理储备项目，分门别类加快做好前期工作，继续发扬项目资金争取的“四不”精神，积极争取发改、财政等部门的配合，加强与水利部和省水利厅的沟通协调，力争全年到位中央和省级项目资金 3 亿元以上。

（三）着力抓好重点水利工程建设

6、抓水源工程建设。积极会同发改部门争取国家发改委尽快开展向家坝灌区工程咨询评估，力争早日立项和开工建设。加快推进东兴区联合水库工程建设，开工建设资中县两河口水库工程，全面竣工威远县象鼻咀水库。

7、抓河流防洪治理工程。协调市住建局和市中区、东兴区、资中县加快推进沱江干流 2011 年度和 2012 年度堤防工程建设，确保年内全面完工。加快完成东兴区、资中县、威远县 2011-2012 年中小河流扫尾工程建设。积极争取东兴区郭北镇大清流、威远县越溪河、隆昌县石燕桥镇龙市河等 8 个中小河流防洪治理工程投资计划，力争年内开工。

8、抓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切实开展好农村饮水安全工程“三集中”专项活动。全力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在 2014 年 3 月底前编制完成《县（区）城乡供水一体化规划》。继续加快建设片区骨干集中供水工程，推行城市管网向农村延伸，全力推进城乡

供水一体化，力争建成东兴区团结联合、资中县龙江农富、威远连界、隆昌县三水厂等骨干集中供水工程，实施威远团鱼沟水厂改造和管网扩建工程，推进内江市二水厂市中区管网延伸和隆昌县二水厂管网延伸工程。认真落实市政府《关于实施严重缺水地区饮水安全工程建设工作的意见》要求，解决 113 个村 34871 人生活用水困难问题。进一步加强水源保护和水质检测监测，建好县级检测中心，强化工程建后管护，扎实推进农村饮水安全工作。

9、抓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验收。全面做好小 2 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项目工程扫尾、绩效考核并加快完成验收工作，在 6 月底前完成重点小 2 型，8 月底前完成一般小 2 型，10 月底前完成规划外小 2 型竣工验收工作。

10、抓小农水重点县项目建设。全面完成市中区、资中县、威远县、隆昌县 2013 年度中央小农水重点县项目建设，力争在全省绩效考核中取得好成绩。积极做好第六批小农水重点县项目竞争立项工作。全面完成中央农田水利建设资金“五小”水利工程建设和维修养护建设任务。

11、抓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重点抓好资中县坡耕地试点项目和三县两区农发水保项目建设，力争将资中县纳入 2014-2016 年坡耕地实施县范围，市中区、东兴区、威远县和隆昌县纳入 2014-2016 年国家农发水保项目实施县范围。

12、抓灌区续建配套。协调省发改委尽快批复《隆昌县石盘

滩灌区工程项目总体可研报告》，完成石盘滩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 2013 年度项目，开工建设市中区黄河镇水库农业综合开发中型灌区节水配套改造项目。

13. 抓农建示范片（区）建设。深入落实好《县级农田水利综合规划》、《内江市农田水利基本建设综合示范区建设规划》，按照“总体规划、分步实施、产村相融、综合配套、成片推进、整体提升”的总体要求，实行水网、田网、路网、林网“四网”配套，集中打造、连片实施、全域覆盖，建成农田水利基本建设综合示范区 5 万亩以上（各县区分别建成 1 个万亩以上农建综合示范区），进一步提高农建示范水平，全力打造塘库相连、水系成网、高效节水、旱涝保收的全域灌溉示范小区 9 个。

14. 围绕产业园区抓好水资源配套。突出新型城镇化进程、现代农业发展、科技园区建设和工业园区拓展，整合好水利项目，实施好水资源保障工作，力争做到城镇建设水安全，产业发展有基础、园区拓展有保障、入驻项目能放心。

（四）着力抓好防汛抗旱减灾工作

15. 抓中小河流水文监测系统建设。做好中小河流水文监测系统一期项目的运行管理，加强与省水文局的对接，确保建成的雨量站、水位站在 2014 年汛期正常运行、发挥效益，为科学防汛提供数据支撑。2012 年二期项目要加快前期工作进度，对项目建设选址、建设方案进行进一步的优化，尽快动工建设，确保 2014 年完工。

16、抓山洪灾害综合治理。积极改造升级已建山洪灾害防治系统，实现省、市、县（区）三级平台的网络对接、资源共享、视频会商、预警预报等功能，提高防灾减灾能力。积极争取防汛抗旱指挥系统二期工程建设，增强防汛抗旱的综合能力。继续开展地质灾害避险搬迁，推进重大地质灾害治理和中小型水库应急排危除险，消除安全隐患，并实现应急避险线路图、明白卡全覆盖。

17、抓防汛抗旱应急体系建设。全面落实防汛抗旱行政首长负责制，组织开展防汛抗旱知识培训和应急演练，不断提升防汛抗旱应急服务队伍的应急服务能力，确保发现险情后在第一时间组织群众主动避让撤离，全力将危害和损失降到最低。加强防汛抗旱物资管理，制定防汛抗旱设备使用管理办法，落实维修资金和养护人员，切实做好防汛物资和抗旱设备的日常管理维护工作。加强基层设备操作人员进行技术培训，培养专业机电设备操作人才，确保设备有效使用，充分发挥设备效益。

18、抓隐患排查整改。加大防汛检查力度，重点对水库、在建工程、河渠、重点山地灾害易发区、重要交通干线、城区排涝设备设施等重点防汛目标进行检查，及时排除安全隐患，确保安全度汛和常年安全运行。

（五）着力抓好现代渔业发展

19、抓五个“亿元工程”。出台《内江市发展现代渔业实施意见》，为现代渔业发展提供政策支持。依托隆昌县田园特种水产

养基地，推进虾蟹亿元工程，发展罗氏沼虾、南美白对虾、大闸蟹、娃娃鱼等特种水产养殖面积 3000 亩。依托内江市水产批发市场，推进水产批发市场亿元工程，实现年交水产品易量将达 4 万吨，交易额将达 5 亿元以上。依托科信达黄鳊泥鳅养殖有限公司，推进泥鳅养殖亿元工程，发展泥鳅养殖面积 2000 亩。依托三江鲢鱼农民专业合作，推进鲢鱼养殖亿元工程，发展鲢鱼养殖面积 10000 亩。依托江龙水产专业合作社，推进白乌鱼养殖亿元工程，发展白乌鱼养殖面积 2000 亩。

20、抓现代渔业园区建设。继续抓好现代渔业园区建设，在每个县（区）建设1-2个现代渔业园区。充分发挥园区（基地）的引领带动作用，积极打造区域化渔业经济区，助推现代渔业发展。推进科技与制度创新，构建养殖、加工、物流、休闲渔业结构合理的现代渔业产业体系。

21、抓水产健康养殖。坚持健康渔业、生态渔业、低碳渔业发展方向，继续加强无公害水产品基地建设，大力实施渔业生态修复工程。加强水产品食品安全管理，全面实行水产健康养殖，让人们吃上“放心鱼”。狠抓水产业结构调整，积极调整品种结构和养殖方式，推广设施化稻田综合养鱼新技术，继续推进水库、池塘水质生态修复试点示范，大力发展低碳渔业经济。

22、抓水产发展链条延伸。建立产前、产中、产后一体化服务体系，健全和完善渔业合作经济组织，进一步完善市、县（区）、乡（镇）的水产技术推广体系，加强与科研单位、大专院校的联

合，开展多层次、全方位的技术研究、试验、推广。重点扶持和培育一批苗种繁育、成鱼养殖、渔饲料渔药、水产流通、水产品加工等企业，抓好资中县、威远县、隆昌县的二级水产批发市场培育，鼓励和扶持运销大户。发展水产品精深加工企业，壮大特色水产餐饮业，不断增加水产业经济附加值，做大做强内江水产。

（六）着力抓好水资源管理和保护

23、抓水资源费征收管理。认真贯彻省政府 258 号令，建立统一的水资源费征收管理体系。继续加强水资源费征收月报制度，加强取水户取水计量管理，坚决杜绝无计量收费、协议收费情况。提高水资源费到位率，确保中央和各级分成的水资源费及时到位，圆满完成征收任务。

24、抓水资源论证。加大水资源论证工作的宣传贯彻力度，重点对取用水户、水政水资源管理人员进行宣传。要求各县（区）和各取用水单位，紧密结合实际，切实加强管理，认真开展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工作，特别是规划水资源论证工作，在受理新建、改建、扩建的取水建设项目取水许可申请时，对未经论证或论证不合格的取水项目一律不受理取水许可申请。

25、抓节水型社会建设。抓节水型社会重点县项目建设。全面完成市中区、资中县节水型社会重点县 2013 年项目，积极争取 2014 年项目，抓好工程验收和迎检各项准备工作。东兴区、隆昌县和威远县力争纳入全省第二批节水型社会建设重点县。

26、抓水资源保护。建立“三条红线”指标体系，强化水资

源管理制度约束，力促经济发展方式转变。以饮用水水源地保护为重点，强化水功能区监督管理，并按照水功能区纳污能力，强化限制排污总量的约束，把好排污总量控制红线。按照城乡水环境整治工作要求，加强水功能区监督管理，加强饮用水源的域内河流、水库水环境监督管理。加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规划编制工作，加强甜城湖等重点区域的管理，进一步改善湖区生态环境。

27、抓河道采砂管理。做好沱江内江段河道砂石开采规划，及时下达年度开采计划，督促采砂业主按计划开采，确保河道砂石资源合理开发利用。严厉打击非法采砂行为，确保依法、安全推进河道采砂工作。及时整复河床，确保河道行洪安全和正常水事秩序。加大征收力度，及时足额征收河道砂石资源费；加强监督管理，按照谁开采、谁负责的原则，妥善处理采砂业主与沿岸村民之间的关系，全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28、抓水行政综合执法。强化水行政立法工作，加强执法培训，提高执法能力和水平，做好涉水案件证据收集，规范执法程序。明确执法职责，加大执法力度，研究探索水行政立法、许可、收费、处罚和监督于一体的综合执法机制，提高整体执法效果，努力建立权威、高效、规范、廉洁水行政执法体系。

29、抓行政审批规范管理。进一步优化审批流程、缩短审批时限、提高服务质量，打造零障碍、低成本、高效率的行政审批环境。要强化服务理念，密切协作，构建便捷通畅的审批事项通道，确保行政审批流程规范，办结及时。

30、抓行业供排水监管。加强城市供水安全体系、防洪排涝体系、生态空间体系建设。进一步修订完善城市供排水相关规划，做好项目储备和申报工作。加强饮用水源及出厂水水质监测，及时有效处置突发事件，确保城区饮水安全。推进城市排污管网改造和污水处理系统建设，不断提升处污能力，确保达标排放。加大自备水源污水处理费征收力度，确保足额征收。

31、抓水利风景区建设。积极开展水利风景区建设工作，力争 2014 年威远县船石湖等水利工程申报省级水利风景区。同时，结合水利风景区建设，按照“县区负责、饮用优先、限期治理”的原则，推进以取缔肥水养鱼、网箱养鱼、承包养鱼为主要内容的水库清水工程“三年攻坚战”。积极申报参与第二届全国生态文明城市（县区）创建活动，突出工程和生态措施，努力建设山青水秀、河畅湖美的城市水生态文明。

（七）着力抓好地方电力管理工作

32、抓好地方电力安全管理。严格落实安全生产“双责任主体”责任，确保地方电力企业安全运行；积极配合相关部门做好发电用水调配工作，确保 2014 年完成发电量 5000 万千瓦时。

33、稳步推进增效扩容项目建设。主动加强与上级部门联系沟通，争取下达增效扩容改造资金 1000 万元，完成威远县 4 座电站改造工作，完成石盘滩电站 2 组机电设备安装。

34、推荐上报绿色小水电站试点。按照水利部的安排，拟在资中县、隆昌县推荐上报 1-2 个绿色小水电站试点单位，并加强

培育过程中的指导和督促。

（八）着力抓好相关保障工作

35、抓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市“十项”规定，坚持勤俭办事，坚决反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努力解决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保持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提高做好新形势下群众工作的能力。抓好市县级部门直接联系服务基层活动，积极帮助隆昌县李市镇大佛坎村解决生产生活用水及基础设施建设等问题，不断提升“双联”帮扶效益。

36、抓领导班子建设。深化“四好班子”创建和创先争优活动，加强组织建设，创一流班子。认真开展党委中心组成员理论学习活动，提高领导干部政治理论水平和驾驭工作的能力。开展学习型、服务型、创新型党组织活动，继续深化“素质提升、党建精品、党内温馨、作风优化”四大工程，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党的建设，推进党务公开。

37、抓队伍建设。大力实施水务人才提质工程，建立健全人才引进、评价、选拔任用和激励保障机制，巩固提升与内江职院联办水利专业人才学历班成果，积极筹备建立水务人才实训基地，全面提升水利系统干部职工队伍素质。完善并全面推行水利工程项目风险联防机制，健全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全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切实抓好反腐倡廉工作。开展行政效能专项

治理，强化作风建设，提高工作效率和执行力。

38、抓安全管理。发挥市、县（区）水利工程质量监督管理机构作用，定期不定期开展水利项目安全检查，加强质量监督管理，确保工程安全。加强渔业船舶安全管理，确保渔业生产安全。抓好水利工程涉水区域管理，加强安全宣传，做好警示标识，全力减少各类意外情况的发生。

39、抓项目资金管理。认真按照中央、省有关要求，做好“水利资金管理提高年”活动和中央水利专项资金审计工作。坚持“分级管理、分级负责，专人、专账，专款专用，厉行节约、注重绩效”的原则，强化项目投资计划执行，保证项目资金全部用于水利工程建设，坚持做到专账核算，严禁截留、挤占、挪用和转移工程建设资金。

40、抓改革和机制创新。完善县（区）农田水利基本建设规划委员会，发挥好统筹规划、项目整合、统一工程建设标准等方面的作用。进一步完善竞争立项机制，落实“民办公助”要求，创新小型农田水利建设和管理机制。强化小型水利建后管护工作，研究出台小型水利工程建后管护考核办法。积极推进小型水利工程产权制度改革、管理体制改革和运行机制改革，探索小型水利工程管护和用水管水新模式。积极开展小型农田水利示范镇、村创建活动，示范带动小型农田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和工程管护水平整体提升。

41、抓工程效益。积极探索创新水利工程建管机制，严格实

行水利工程建设“四制”管理，进一步强化水利工程管护责任，发挥好水利工程效益。按照《内江市水库运行管理考核办法（试行）》要求，进一步强化水库运行管理考核。加快推进中型和小1型水库安全“投保”工作，促进水库管理工作再增实效。

42、抓水政服务。广泛开展水法律法规宣传，努力增强全社会的水法意识和法制观念。提升水土保持监督管理能力建设，规范方案编报管理，水保方案申报率、审批率和执行率分别达到90%、90%和80%。继续开展水政专项执法和综合执法活动，创新水利规划、水资源论证、执法巡查工作举措，将水事纠纷从“事后处理”转变为“事前监控”，尽可能避免水事纠纷，维护良好的水事秩序。进一步规范行政审批清理，优化办事流程，提高服务效率。

43、抓目标管理。落实好省级民生任务和市政府综合目标管理考核相关工作，积极协调有关部门加强对“2+5”重点水利项目和专项目标的考核，切实完成各项重点目标任务。对照全年系统内各项目标和新的政策要求，进一步完善目标考核办法，加强目标运行日常跟踪、监督和分析，确保全年目标任务圆满完成，力争全市水务工作再上新台阶。